

预算项目(政策)绩效目标自评表 (2022年度)

项目(政策)名称		普通高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	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抚顺职业技术学院-	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抚顺职业技术学院本级-															
项目预算金额(万元)		925.16			全年执行数			907.37			执行率		98.08%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
	为我院学生发放国家省政府奖学金、励志奖学金、助学金。									按照国家规定标准,分配名额及时足额发放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改进措施
	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奖励或资助学生人次	>=	3561	人次	3618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质量指标	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	>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时效指标	资助奖励发放及时率	>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成本指标	项目资助标准	=	0.55	万元	0.55	100%	12.5	12.5				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资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		全部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(含)	100%	15	15				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资助政策发挥作用时间	>=	1	年	1	100%	15	15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资助学生满意度	>=	100	%	100	100%	10	10								
指标自评得分小计		90			预算执行率得分			9.81		减分项		0		绩效自评总得分		99.81	
结果应用建议选项										具体建议内容							

结果应用建议	改进预算项目管理（改进措施和方式）	√	一、强化预算监督。通过建立信息反馈系统,对学院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,定期召开预算执行分析会,通报成本费用支出情况,及时发现预算执行偏差,分析具体原因,制定控制办法。二、建立预算组织。建立“以总体预算目标为导向,以现金收支管理为纽带,以成本定额控制为手段”的全面预算管理模式,从制度上保证预算工作的顺利推进。成立预算管理委员会,具体负责。三、严格预算考核。建立科学的预算考评体系,实行“严考核、硬兑现”,强化预算约束动。年终对各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考评,真正体现科学、客观、公正,充分发挥预算的激励和约束作用。四、科学编制预算。按照预算编制”自上而下、自下而上、上下结合”的原则,经过反复研究,制定收入指标、成本费用支出指标等指标,使预算指标更加符合生产实际
	规范财政资金管理		
	完善制度设计,建议进行政策调整		
	政策到期,建议重新发布		
	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		
	不再继续安排		
	减少或取消安排		
	结构调整,压低效补高效		
	预算一次核定、资金分年度拨付		
	其他建议		
主管部门审核意见	建议继续全额安排		
	建议继续安排,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		
	改进预算项目管理		
	规范财政资金管理		
	进行政策调整		
	政策到期重新发布		
	调整公共服务标准		
	其他意见		
财政部门审核意见	建议继续全额安排		
	建议继续安排,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		
	改进预算项目管理	√	做好省政府奖学金、励志奖学金、助学金发放工作,确保应助尽助,同时避免错发漏发。
	规范财政资金管理		
	进行政策调整		

	政策到期重新发布		
	调整公共服务标准		
	其他意见		
财政部门总体意见	做好省政府奖学金、励志奖学金、助学金发放工作，确保应助尽助，同时避免错发漏发。		